

证券代码：600917

证券简称：重庆燃气

公告编号：2020-065

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重庆市国资委 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摘要等相关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<http://www.sse.com.cn>上的相关公告。

2020年12月17日中午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重庆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转来的《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》（渝国资〔2020〕663号），批复内容如下：

- 一、原则同意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。
- 二、原则同意《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业绩考核目标。
- 三、如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请你公司切实加强对重庆燃气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动态管理，及时将激励计划年度实施情况报告市国资委。

公司2020年限制性激励计划相关事宜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2月17日